	系 戶	 沂 別	藥學系博士班
	組	<del>// ///</del> 別	藥物科技組、分子醫藥組及產學研發組三組聯招
<b>—</b>		代碼	405
		· 別	一般生
		名額	9
報名資格附加規定			一、獲有碩士學位者。 二、臨床藥學士(Pharm. D.)在醫學中心經住院藥師訓練二年以上,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研究報告者。 三、牙醫學士或醫學士在醫學中心經住院醫師訓練二年以上,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研究報告者。
報名審查			一、學力證件 二、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三、碩士論文或相當碩士論文之研究報告 四、就學計畫書 五、履歷表 六、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七、二封推薦信(限由推薦人上傳PDF檔)
	審查	審查方式	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。
	田旦	佔總成 績比例	40%
	筆試	參 加 資 格	
考試月		筆 試科 目	
		筆試日 期地點	
		佔總成 績比例	0%
	口試	參 加 資 格	全體考生。
		口試日期地點	時間:4月25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起。 地點:北市林森南路33號臺大藥學專業學院4樓415室。
		佔總成 績比例	60%
其 他 規 定			<ul> <li>一、三組辦理聯招,分三個志願:藥物科技組(志願代碼405A)一般生3名;分子醫藥組(志願代碼405B)一般生3名;產學研發組(志願代碼405C):一般生3名。</li> <li>二、請在鍵入報名資料時留意志願組別,至多選擇三個志願,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。錄取考生依總成績名次高低及志願順序分組錄取。</li> <li>三、各組如遇正取生報到後有缺額可遞補,備取生不分志願序,按其考試總分高低排序遞補之。已獲正取者將不再具有備取資格。</li> <li>四、全所招生名額內含逕修博士名額。</li> <li>五、不受理補繳碩士論文或與碩士論文相當之研究報告。</li> <li>六、博士班學生獲得學位之規定請見本系網頁。</li> </ul>
	聯絡	電 話	(02)33668750
	網	址	https://rx.mc.ntu.edu.tw